

7.2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西平县自然资源局（单位名称）的西平县自然资源局西平县耕地流出问题排查整改工作第三方购买服务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西平县自然资源局西平县耕地流出问题排查整改工作第三方购买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河南省东来土地规划咨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6 人，营业收入为 763.48 万元，资产总额为 1824.35 万元¹，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¹，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王国辉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河南省东来土地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3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上标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按废标处理。

王国辉